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CHLY FIELD

RICHLY FIELD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持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3)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均已按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a) 動議將本公司現有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合併股份 」)(「 股份合併 」)，該等合併股份彼此之間將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且股份合併將不會導致股東的相對權利出現任何變動。	16,384,148,452 99.96%	6,250,000 0.04%
	(b) 動議因股份合併產生的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且不會發行予零碎合併股份持有人，惟所有有關零碎合併股份將會彙集及於可行情況下按本公司董事(「 董事 」)可能認為合適的方式及條款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	16,384,148,452 99.96%	6,250,000 0.04%
	(c) 動議授權董事就合併股份發行新股票，並作出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上述任何或所有事項並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印章(如適用))及代表本公司交付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	16,384,148,452 99.96%	6,250,000 0.04%

附註：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

由於普通決議案獲得50%以上之贊成票，故該等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336,687,255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亦無任何股東在該通函中指明彼等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1名董事李亦鋒先生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陳衛先生、徐慧敏女士、黃子康先生及許驚鴻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亦鋒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李亦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衛先生（副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慧敏女士、黃子康先生及許驚鴻先生。